

花蓮縣 106 學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

「初任教師回流研習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落實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制度，建構初任教師支持體系。
- 二、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涯，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。

參、研習規劃

- (一) 研習對象：104 學年度、105 學年度及 106 學年度初任教師。
- (二) 課程規劃：安排 3 小時的回流課程，提供初任教師必要的支持與協助。
(課程規劃如附件課表)

肆、辦理時間地點：

107 年 1 月 26 日(星期五)上午 8 時 30 分假花蓮縣明義國小會議室。

伍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透過薪傳教師發揮良師典範的支持力量，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活，進而勝任教職。
- 二、為初任教師建構輔導與支持系統，引領其永續專業發展。

陸、附件

課表：「初任教師研習」課程規劃

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座規劃
08：00～08：30	報到		
08：30～10：00	開啟生命 另一扇窗	2	講座：明義國小 薪傳種子教師 吳惠貞校長
10：10～11：40	觀議課	2	講座：明義國小 薪傳種子教師 吳惠貞校長
11：40～12：10	綜合座談	0.5	教育處長官